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采取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武艺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固定资产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制度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2.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6 日